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欧盈欣稳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募集规模上限的公告**

中欧盈欣稳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1478 号文准予注册。根据《中欧盈欣稳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发售公告》规定，本基金（A 类：025218，C 类：025219）于 2026 年 1 月 9 日至 2026 年 4 月 8 日公开发售。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做好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本基金首次募集规模上限为 70 亿元人民币（不含募集期利息，下同）。基金募集过程中，募集规模达到或超过 70 亿元的，基金可提前结束募集。此外，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亦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规模未达前述规模上限时提前结束本次募集，并及时公告。

在募集期内任何一天（含第一天）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累计有效认购申请金额（不包括利息，下同）合计超过 70 亿元，基金管理人将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规模的有效控制。当发生末日比例确认时，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比例确认情况与结果。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当日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末日比例配售前的单笔认购申请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当日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本基金设置首次募集规模上限，基金合同生效后不受此募集规模的限制。

在募集期间，本基金将通过本公司在官方网站公示的基金销售机构进行公开发售，欢迎广大投资者到本基金的销售网点咨询、认购。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人任何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14 日